

河南测绘职业学院内部审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

第一条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遵守中国内部审计准则及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制定的其他规定，严格依法审计。

第二条 遵守廉政勤政规定和审计工作纪律，廉洁自律，不得从事损害国家利益、组织利益和内部审计职业荣誉的活动。不得从被审计单位获得任何可能有损职业判断的利益。

第三条 办理审计事项时，应当做到独立、客观、正直和勤勉。与被审计单位或者审计事项有利害关系的，应当回避。

第四条 保持应有的职业谨慎，做到客观公正，实事求是，合理使用职业判断。

第五条 诚实地为组织服务，谦虚谨慎，平等待人，树立良好形象。不做任何违反诚信原则的事情。

第六条 遵循保密性原则，对在执行职务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被审计单位的商业秘密，负有保密义务。按规定使用其在履行职责时所获取的资料。

第七条 在审计报告中应客观地披露所了解的全部重要事项。

第八条 应具有较强的人际交往技能，善于沟通，妥善处理好与组织内外相关机构和人士的关系。

第九条 树立公仆意识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，忠于职守，克己奉公，勤奋工作。

第十条 发扬团队精神，取长补短，艰苦奋斗，努力奉献。

第十一条 不断接受后续教育，努力学习，更新知识，学以致用，积极进取，具备与审计工作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，提高服务质量。

2023年10月20日